

春光公園地下停車場相關新增設施查核項目日期程總表

序號	項目內容及數量	數量	完成期限
一、契約約定事項			
1	酒測器	1個	7日
2	反針孔攝影偵測器	1式	7日
3	滅火器（管理室）	1支	7日
4	急救箱	1式	7日
5	無票(幣)式全自動化收費系統(含車牌辨識、自動繳費機2檯、RFID Tag、悠遊卡繳費設施、免費直播式對講機)	1套	7日
6	電動汽車充電柱	3格	2個月
7	車位數資料上傳	1套	2個月
8			
9			
10			
二、自行承諾事項			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6			
7			
8			
9			
10			

備註：依契約及自行允諾事項之完成期限填列。

朝陽公園地下停車場相關新增設施查核項目

7日內完成之項目

序號	項目	佐證照片		
一、契約約定事項		施工前照片	施工中照片	施工後照片
1	酒測器			
2	反針孔攝影偵測器			
3	滅火器 (管理室)			
4	急救箱			
5-1	無票(幣)式全自動 化收費系統(含車牌 辨識)			
5-2	自動繳費機2檯			
5-3	RFID Tag			
5-4	悠遊卡繳費設施			
8	免費直播式對講機			
6	電動汽車充電柱			
7	車位數資料上傳			
二、自行承諾事項		施工前照片	施工中照片	施工後照片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9				
10				

備註：依朝陽公園地下停車場相關新增設施查核項日期程之**完成期限**填列(須分別以7日、1個月、2個月…填列)，並須檢附相關設施設備設置之佐證照片。